

江岸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四次会议材料之六

关于武汉市江岸区 2023 年 财政预算调整的报告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武汉市江岸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四次会议上

武汉市江岸区财政局局长 刘静瑄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3 年财政预算收支的调整情况，请予审议。

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武汉市江岸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了《关于武汉市江岸区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会议召开以来，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全区重大部署，着力增强财政综合保障能力，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全面提升财政治理水平和治理效能。根据 2023 年 1-9 月份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以及上级转移支付的变化，结合各项事业的发展需求，对财政预算收支进行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预算法》和《监督法》要求，提出关于江岸区 2023 年财政预算调整的报告：

一、财政收支预算调整的背景

区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审查批准了江岸区 2023 年财政预算，预算执行过程中，我区财政收支运行持续紧平衡，主要由于税收结构变化造成上解省市支出增加，同时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提高、民转公义务教育改革、清欠城建计划及疫情防控等各类资金缺口、履约偿还债券本息、消化跨年度平衡资金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加，导致 2023 年度支出较年初预算大幅增加。预计我区全年一般公共预算实际支出 1,009,139 万元，通过新增盘活存量调入资金后，全年可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63,238 万元，余下 145,901 万元预算支出缺口暂无法安排，拟通过跨年度预算平衡方式在以后年度予以消化。

二、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一）资金来源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预算 1,434,671 万元调整为 1,515,672 万元，增加 81,001 万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 今年以来，我区三峡集团、农商行、瑞安房地产、光大金租等重点企业税收贡献较去年同期增幅较大，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 1,137,568 万元调整为 1,148,601 万元，增加 11,033 万元，为预算数的 101.0%。

2. 上级下达我区留抵退税专项补助和重点民生转移支付资金、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金融企业奖励资金、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纾困贷款贴息等转移支付资金增加，上级转移性收入由年初预算 287,103 万元调整为 305,944 万元，增加 18,841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增加 15,63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增加 3,202 万元。

3. 积极主动争取新增债券额度，为全区社会民生领域重点项目持续建设提供债券资金支持，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较年初预算增加 25,000 万元。

4. 按照江岸区 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据实增加上年结余 16,127 万元，按结转资金相应项目依规使用。

5. 为弥补 2023 年收支平衡缺口，调入资金由年初预算 10,000 万元调整为 20,000 万元，增加 10,000 万元，全部为盘活存量资金。

（二）资金运用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由年初预算 1,434,671 万元调整为 1,515,672 万元，增加 81,001 万元（包括新增一般债券资金安排的支出以及国民经济计划调整的相关支出）。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 因税收收入增加，上解上级支出较年初预算相应增加。各项上解支出由年初预算 622,298 万元调整为 652,434 万元，增

加 30,136 万元，其中：上解省级支出增加 7,458 万元，上解市级支出增加 22,678 万元。

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 812,373 万元调整为 863,238 万元，增加 50,865 万元。其中：消化暂付性款项 14,215 万元，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以及用于人员的正常增资、相关抚恤和职业年金等刚性支出 15,071 万元，落实义务教育民转公经费 10,670 万元，金融企业奖励、纾困贷款贴息等上级转移性收入需相应匹配支出 10,909 万元。

（三）调整后情况

调整后，全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515,672 万元，支出总计 1,515,672 万元（见附件 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一）资金来源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预算 672,630 万元调整为 593,103 万元，减少 79,527 万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 政府性基金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由年初预算 495,585 万元调整为 483,551 万元，减少 12,034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 12,233 万元，上级补助彩票公益金等其他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199 万元。

2. 根据江岸区 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据实增加上年结余 3,426 万元。

3.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由年初预算 57,045 万元调整为 57,826 万元，增加 781 万元。主要是据实增加本年度新增专项债券对应专项收入。

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由年初预算 120,000 万元调整为 48,300 万元，减少 71,700 万元。主要因债务高风险地区面临限制性措施，部分专项债券项目需求未能通过国家两部委审核。

（二）资金运用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由年初预算 672,630 万元调整为 593,103 万元，减少 79,527 万元，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 政府性基金上级转移支付支出由年初预算 495,585 万元调整为 486,977 万元，减少 8,608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减少 11,375 万元，上级补助用于彩票事业发展等其他支出增加 2,767 万元。

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支出由年初预算 120,000 万元调整为 48,300 万元，减少 71,700 万元，主要是根据专项债券实际发行金额据实调整。

3. 专项债务付息支出由年初预算 57,045 万元调整为 57,826 万元，增加 781 万元。

（三）调整后情况

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593,103 万元，支出总计 593,103 万元（见附件 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一）资金来源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预算 1,297 万元调整为 1,408 万元，增加 111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8.5%。主要是根据出资企业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情况据实调整收入数。

（二）资金运用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由年初预算 1,297 万元调整为 1,408 万元，增加 111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8.5%。主要是根据区国资公司和区产投集团的项目建设推进情况相应增加投入。

（三）调整后情况

调整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408 万元，支出总计 1,408 万元（见附件 3）。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本财政年度尚未终了，以上报告的收、支及平衡情况均为预计数，如遇市下转移支付等政策性因素尚需调整的事项，待区级决算编报完成，同时经市财政局对我区决算批复和同级审计后，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 附件：1. 江岸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表；
2. 江岸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3. 江岸区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表

附件 1

江岸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科目	金额	科目	金额
一、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48,601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63,238
二、转移性收入	305,944	二、上解支出	652,434
三、债券贷收入	25,000		
四、调入资金	20,000		
五、上年结余	16,127		
收入合计	1,515,672	支出合计	1,515,672

附件 2

江岸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科目	金额	科目	金额
一、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57,826	一、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93,103
二、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483,551	二、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0
三、专项债收入	48,300	三、调出资金	0
四、上年结余	3,426		
收入合计	593,103	支出合计	593,103

附件 3

江岸区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科目	金额	科目	金额
一、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408	一、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08
二、上级补助收入	0	二、调出资金	0
三、上年结余	0		
收入合计	1,408	支出合计	1,408